

稿例

本版歡迎文字或圖像投稿，可電郵至wppcreative@hotmail.com。勿一稿多發（包括網上）。一經刊登，謹奉薄酬。

詩意偶拾

蘇畫天 作者簡介：19歲，生於河南，後居新疆，現就讀北京大學中文系。

鄉村雜記

坐在枯朽的桃花樹下 看着鏡子裡細數 花瓣的女人 不要忘記 那個在車裡等待 雨水的男子 不要回頭看 那個夜裡死去的 母親 自行車突然跌倒在路旁 城市工地的 多年合同和基督徒 遠在他鄉 田地裡 的鋤頭仍低着頭 吞吃雜草 所以三個媳婦 哭出聲來 那被腐蝕的鎖孔 被鞋子踩進 泥土 然而鑰匙流出水來 在那口古井裡 那個 古老的蛇的牙齒 緊咬着了長了牙蟲的傳說 不要 到水邊去 有人突然跌落水中 有流星撞擊 燈光和眼睛 和房屋裡的哭聲 兒子的兒子騎着 泥土做成的牛馬 在結了果子的樹上 採摘琉璃 在多年前 父親死去的夜晚 同樣 只有鋤頭 然而 他們都老了 兒子還來不及長大 頭髮已經白了 夜裡雪花埋葬古老的村莊 他們在另一個地方 等待 有一天回到家裡 在生滿皺紋的時候 看着太陽 升起來 他要蓋高高的房子 跨過門欄 想起父親 和母親 他最後一次流下淚來 他看着忙碌 的媳婦 就想起多年前 破舊的鏡子 和木頭裡的 老照片 就想起多年前 飯後的小河 他看着紅紅的 新娘 在寂靜的晚上 揭下那塊殘忍的蓋頭



浮城誌

方雨堂

再猜猜我是誰

穿越能見度頗低的污濁空氣，橫過迎着陽光惡氣蕩漾的大溝渠，在熙攘鬧市中各色人間筆直飛過，登上高樓。一波訊號到達了目的地。左顧右盼，敲擊鍵盤的聲音依舊空洞單調，辦公室中，每個人低頭各忙各活，好像誰都沒有留意到。鈴聲持續響着，一個陌生的號碼。一般來說，這種不明來歷的來電，成偉會不假思索的無視掉，準是些沒頭沒腦的推銷電話，低息貸款優惠、課程推介等等，不值得花一分鐘的電話費來接。但不，現在不行，不能冒錯失機會的風險。一家新廣告公司正着力四處挖角，帶着五年相關工作經驗的履歷，成偉毅然遞上了求職信。說不定這是面試通知。其實在現任公司的待遇不差，同事間相處也不錯，早前大伙才聊起這一年的公司旅行該去哪裡，有人說比利時啦，因為有利是收，然後大伙一起笑了。當中有些笑聲是假的，成偉很清楚，利用震動喉嚨來發笑可以給一種忘形大笑的錯覺。成偉從不擔心與同事合不來，反正不外乎找些共同興趣、共同敵人，說說閒話，說說是非。在處理人際關係方面，他自問頗有點心得。新公司的好處在於，每月薪資多一千元。說多不多，但總不錯。而且同一職位日子久了，人家嘴上不說，心裡肯定在想，這傢伙沒本事沒條件，走不了喇，會看不起你。多一人知道，多一點是非，而且萬一求職失敗，肯定將成笑柄。成偉急忙奔向大樓平台的花園接聽電話。「好久不見了，在幹甚麼？」是誰？「沒甚麼，仍在上班，忙得傻頭傻腦的，你是……」別套近

乎，若是推銷電話就免了，馬上掛線。「聽清楚點，是我啊，忘記了嗎？」夠了，誰管你是誰？「嗯，嘿嘿，一時想不起來。」這種伎倆我在《警訊》不止看過千篇，誰會笨得真的說個名字讓你有機可乘？「再想想嘛。」沒輒了嗎？看來是個技巧低劣的騙徒。「……」浪費時間。「再想想嘛。」有夠煩人的。「……」我要掛線了。「我是嘉明啊！真的忘記了？」成偉一怔，嘉明，一個極其平凡但耳熟的名字。在他記憶中迄今三十多年的人生，曾經認識過三個嘉明，姓氏都忘記了，其人倒是依稀有點印象。第一個嘉明是兒時寄宿外婆家鄰舍的孩子，他養了一條金魚還替他起了名字，挺有趣的一個人。鄉郊生活沒甚麼娛樂，那時大家結伴玩耍，還一起到人家田裡偷香蕉，很快活的一段時光。後來嘉明他爸被調配到別處公幹要搬走，然後再沒有聯絡。第二個嘉明是中學同學，家裡挺有錢的，是連鎖餐廳的太子爺，出入都有司機接載。那時嘉明看上了鄰班的校花阿婷，成偉的長處就是容易和別人混熟，在他給力的牽引下，撮合了一對小戀人。嘉明視成偉為偶像、大恩人，待他可好了，食飯、消遣全不用自掏腰包。第三個嘉明是畢業後第一份工作的同事，沒甚麼出息的一個人，沉默寡言，不懂交際應酬，其他同事都不喜歡他。那時嘉明常向成偉請教如何好好和人相處，成偉語重心長的說，要虛心誠實要有禮貌要樂於助人，嘉明很聽話，常常熱心幫成偉完成其份內的工作，其實成偉才是背地裡說他是非說得最兇的人。成偉心想，要是電話彼端的是其中學同學，也許可以巴結到新的廣告訂單，這是多大的功績啊，說不定能升職加薪。

詩意偶拾

藍朗

作者簡介：努力在希望與失望之間保存自己。著有詩集《危城》，http://iamlamlong.blogspot.com

重生

不如說成是地震後遺症 只想要甜 再甜一點 也沒所謂 如此被動的 在點黑下的一個世紀 眼淚不起作用 喉嚨嘶啞得不見 渴求着甜 甜美程度絕不止一支可樂 未有看清劃下的多少傷痕 不如說自己 幻想就是明天 反正回不去的 便是昨天 不如裝作從不知地震發生過 於是我可踏在你的天空 牽我在我的天空中做夢 不需要花 不需要糖 棉花似的柔與實在 絕對比熱吻更奢侈 我聽得到外面有很多祝福 可是我只想要一根繩索 我多想聽着指引 但我不想逼自己征服自己 勉強相信或者模糊地判別 黧黑以外的真實謊言 我疲累得眼睛快要變瞎 一剎那間 暗暗透進的斜陽 像邀請 邀請我重蹈覆轍 我着急着 像為重生而選擇

14/5/2011

短載

沈小益

作者簡介：自由職業，寫詩歌、散文和短篇小說，發表作品多篇。《別人的嘴巴，我的故事》獲台灣《聯合文學》短篇小說推薦獎（第二名）。

王公橋的混世魔王

6

正如齊興德說的那樣，上周祖望的當，那實在是沒什麼。後來，這個混世魔王和鐵匠齊全、李裁縫的崽李運動一起讓毛道與上了惡當，他在我們整個龍虎公社真正是揚名立萬，這個事情我在《聰明人的奇恥大辱》中寫過，此處不再贅述。周祖望的家就是一大間（兩小間）老房子。這房子跟人一樣，一老，就什麼毛病都來了。周祖望的房子和其他很多人的房子是連成一片的，別人看到房子出了問題，會及時修理，周祖望不同，他是懶得修理。有一回，他的兩個鄰居實在看得過不了意，對他說，你這個房子不修，只怕要倒，房子一倒，打死了你還事小，把我們也一道打死了那才叫做冤枉，你必須把房子修一修了。周祖望看着鄰居，一臉認真地說，老房子年久失修，我也想修，只是我對修房子一竅不通。鄰居說，我們來幫忙。鄰居中有一個是泥水匠，他做上手，周祖望和另一個鄰居做下手，花了一天的時間，把周祖望那間房子修理了一番。那兩個鄰居對滿身是泥水的周祖望說，你到底是以前沒做過工夫的，外行，一身搞得這麼髒，好像別人不知道你是誰；你看，屋修好了，你睡在裡面也落心些。周祖望連聲道謝，不過，最後就露出了那條混世魔王的狐狸尾巴，他說，要是看得開一點的話，這老屋倒還是不倒，人是活着還是死了，都差不多。有一天，陳冬生老人特意找到周祖望，問他為甚麼要咒自己早死。周祖望曉得他提起了那件騙人的事，連忙說：「這就怪不得我要咒你早死，天地良心，我沒那樣的意思。我當時是死不正經，我想騙一下沈福喜。我正好扛着一把三眼鏡，你正好跟他又搭點親戚關係，你正好又是個老人家，姻緣湊巧，千年都難得碰上，所以我就那樣騙了他。這件事是我做錯了，你想怎麼樣我都可以。你要是想批鬥我，我就自己搭上台上台拆台。你要是想我做一條狗，我就到生產隊的牛欄搞來稻草，搓一條草繩綁在我的屁股眼裡，做一條狗尾巴。」陳冬生被他逗笑了，幾個哈哈之後，老人也就放過了他。周祖望說：「像你這樣大人不記小人過、看得開的老人家，肯定是長命百歲。」有人問周祖望，為甚麼不把被子洗一洗。周祖望說，洗甚麼，洗也是被子，不洗也是被子。長年不洗，被子就是豬油渣一坨，蓋着不暖和，還有狗子（跳蚤）。暖和不暖和和你們不曉得，你們又沒睡過豬油渣被子，至於被窩裡面有狗子，那就更好，我這個人要過日子，狗子也有一條命，也要過日子，我有了狗子，狗子有了我，都有了個伴，幾多好。周祖望的衣服並不是不洗，只是洗的方式跟一般人不同。他不用手搓，不用搥捶捶，只是將衣服浸在桶子裡，三下五除二，用手三兩下就把衣服搞定，然後隨隨便便把衣服往竹竿上一晾，就算完事。衣服爛了他也不補，穿在身上，別人從破爛處看得到他的皮肉。有個女人笑話他，你的衣褲好的地方不多，只差了褲襠沒爛。周祖望也笑了，憨厚地說，我也不曉得為甚麼，衣服到處都爛，就是不爛褲襠。至於洗澡洗腳，那是小得不能再小的事情。他哪天想洗了，就洗一洗，哪天不想洗，他就不洗。混世魔王的日子是最自由的日子，混世魔王闡釋着自由的最深刻含義。因為他的身份，因為他的混世，因為他的髒，別人很少到他的小屋去，他也很少去別人的家裡。如果兩千多年前的老子和一千多年前的陶淵明看到這種老死不相往來的生活，一定會大加讚賞。

八時零五分，她今天離開學校的時間。踏出校門的那一刻，她總是不期然地回望一下拉下重重佈滿塵埃的鐵閘的學校，一片寂靜，彷彿有些甚麼在這裡牽引着她，欲語還休。但她總是要回家去的。還是秋天。從她踏出校門，向左拐，兩旁就有數十片帶着盛夏的餘恨的枯葉徐徐地落下；同一時間，在雜亂枯黃中偶爾有三兩朵正開得燦爛的宮粉羊蹄甲乘着曉風打破黑夜和秋天的單調，打亂大自然的生理時鐘降落在她的跟前。她詫異，甚麼時候世界的生物也變得愛混淆視聽，抑或牠們也只不過是被愈變愈詭異的氣候混淆了？四周的街燈透出昏暗的黃，在她身後拉出長長的影子。秋風把她的影子吹得輕晃不定，像仍在左右搖擺的大鐘。她突然想起前幾天才買的原子筆，在剛才英文科歷屆的試卷上吐了滿頁的鮮血，氣絕且身亡，得去文具店買過第二支才行。她本想到家樓下的文具店買，但想起母親昨天說蝴蝶郵商場昨天剛完成裝修，重新營業。於是，在一條岔岔路上，她選擇先到蝴蝶郵商場才繞道回家，她從不走回頭路的。穿過即使所有店舖都關了門、師奶早已回家做飯但依然濕漉漉、鼠輩橫行的街市，她毫不忌憚。大概一個在屋邨長大的孩童，對於這一切，不會感到陌生，反而覺得這才是他們的生活。街市的盡頭連接着商場入口。她打開入口前的這幾道玻璃門，就像從八十年代瞬間走到現代。她似乎有點不適應時空的轉移，又或者說是時代的落差，在這道門前忽然停下腳步。她稍稍抬起頭來，驀地發現原來以前的以褐色為主調、以老人和小孩為主角的蝴蝶郵商場竟然改了名字，化身成Butterfly Plaza，蝴蝶廣場。她理解，為甚麼硬要把這個屬於街坊巷裡的小商場改了這樣的一個充滿時代意味的名字。她帶着滿腦子不明白，想去那一間以前常去買彈珠人且十分狹小的文具店。可是，當她走進這潔淨得有點發白的廣場，陌生的感覺油然而生。從前那間大得可以讓我們玩一整天捉迷藏的小型超市、那一張張為街坊而設的凳子、那一個個在這裡玩得大汗淋漓的小孩，現在竟不動聲色地消失了，似乎從來沒在這裡扎過根一樣。找了很久，她才找到那所文具店，原來在一間又一間的大型連鎖店的一隅。它比以前還要狹小一點。老闆說，是租金貴，能苟延殘喘已是奇蹟。時間讓毛蟲終於蛻化成蝴蝶。可是今天的蝴蝶會比以前的毛蟲更通情達理嗎？以前的美景、虹橋、法國髮廊，在另一個時代來臨後，能記得它們的還有誰？大抵，被遺忘也就是它們的責任，也該是義務。她把加了價的原子筆放好，然後背着沉甸甸的書包，離開這個被混淆了的商場。潛意識讓她加快腳步，經過依然健在的富家麵包店，踏上繞道回家的路途。她始終沒有走回頭路，因為這裡一切被混淆、被遺忘的，根本沒有回頭路可走。在現實世界的跟前，你我他都沒有選擇。回到家以後，她吃過晚飯，然後打開課本，繼續不需要變化的生活。睡了一覺，早早起床，吃了一碗母親唯一懂得做的雞蛋麵，離家上學。上學的這條路，她走了快五年。花開花落，她都不知看了多少回。不過，大樹依舊仍在。八時零五分，她今天回到學校的時間。經過操場，瞥見那列黑黑照，再望手中捧着兩本二百多頁厚的書，嫣然一笑。原來，她需要的，是平凡的日子依舊。

（本欄接受學生來稿，歡迎學校集體投稿）